

赣州市南康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文件 赣州市南康区财政局

康工信字〔2024〕13号

关于印发《南康区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 实施方案（备案版）》奖补条款实施细则 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各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部门，区属、驻区各单位：

为高质量推动我区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工作，加快落实兑现《南康区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实施方案（备案版）》（康府办字〔2024〕9号）中的涉企奖补政策，进一步明确申报程序、奖补条件、审核内容、奖励额度等方面内容，经区工信局、区财政局研究，特制定本实施细则，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附件：《南康区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实施方案（备案版）》
奖补条款实施细则

赣州市南康区工业和信息化局



赣州市南康区财政局

2024年7月8日



《南康区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实施方案（备案版）》奖补条款实施细则

为贯彻落实《南康区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实施方案（备案版）》（康府办字〔2024〕9号）文件精神，进一步明确奖补条款申报程序、奖补条件、审核内容、奖励额度等方面内容，结合工作实际，特制定本实施细则。

一、申报方式

本实施细则为开展申报工作的指导性文件，旨在明确兑现要求、规范兑现流程和方式，企业（单位）需按要求向执行单位提交相关材料进行申报。执行单位依照程序及时进行审核。

二、申报要求

1. 本实施细则自印发之日起施行，至2025年12月31日止。为确保政策有效衔接，自2023年12月29日至本实施细则印发之日，符合申报条件的企业（单位）参照执行。

2. 申报企业依法登记注册、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近两年内在信用中国（江西）和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无不良记录。

3. 积极配合参加南康区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工作，已开展数字化诊断，按规定向区工信局主管部门报送有关申报试点及项目材料，自愿接受依法依规开展的检查、监督、验收、评审等工作。

4. 申报企业（单位）要如实申报、不得弄虚作假，否则将

追回奖补资金，列入失信记录，并依法依规追究有关人员责任。

三、工作职责

1. 政策兑现工作按照“公开公正、依法依规”的原则，由政策执行单位负责宣传解读和组织实施。

2. 执行单位要严把评审关，全面核实企业（单位）真实性承诺等情况。同时，要加强工作衔接，提升兑现效率，及时完成政策兑现工作。

3. 执行单位要做好政策兑现原始材料的整理存档工作，并根据需要适时开展政策兑现效果评估。要牵头做好上级验收、巡查审计及相关事宜的配合工作。

4. 执行单位负责对申报材料进行初审，对不符合申报要求和材料不齐的，应及时通知企业补齐相关材料；执行单位按需组成专家验收组，视情况对有关申报企业进行现场勘察，对核查后不符合申报条件的，在5个工作日内通知申报企业并说明理由。

5. 本实施细则由区工信局、区财政局负责解释，并根据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政策调整，结合我区工作开展实际进行内容修订。

四、资金来源与拨付

1. 政策资金在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专项资金中安排。

2. 政策资金拨付方式原则上为：由执行单位按程序组织项目申报，对申报项目进行审核后，形成资金分配方案，征求区财政局意见后，报请区政府批准。根据区政府批复意见，区财

政局按程序下达资金。

五、政策条款细则

1. 设立数字化诊断服务券。鼓励企业开展数字化诊断，对企业的研、产、供、销、服、管等全环节进行咨询诊断，按照“一企一策”原则出具《咨询诊断报告》。设立单张1万的中小企业数字化诊断服务券50张，按照“按需申领、限期使用、领完为止”的原则，对企业进行数字化诊断补贴，每个企业仅限领一次。

执行单位：区工信局、区数字经济办

申请条件：

(1) 企业完成南康区企业数字化转型综合服务平台(<http://qyszh.jxbashen.com/>)注册并通过认证；

(2) 参加南康区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工作，企业已完成数字化诊断相关工作；

(3) 诊断服务券分两批次发放，每批次发放25张，总计50张。其中：第一批次诊断服务券需在2024年7月31日前完成诊断服务并提交验收审核申请；第二批次诊断服务券需在2024年8月15日前完成诊断并提交验收审核申请。试点企业需合理把握提交审核的时间节点，并对提交审核的材料质量及真实性负责，如在每批次最后截止日期前提交的验收申请未能通过验收的，将自动顺延至下一批次，如顺延至第二批次最后时间节点仍未通过验收的，则无法享受该政策。

申请材料：

(1) 南康区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项目奖补资金申报表(见附件 1);

(2) 签订数字化转型改造合同;

(3) 企业营业执照(扫描件);

(4) 诊断报告主体内容、现场诊断记录;

(5) 服务商诊断服务满意度调查表(见附件 2)。

办理时限: 40 个工作日

办理流程:

(1) 数字化诊断服务券申领。数转企业注册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服务平台(<http://qyszh.jxbashen.com/>)并通过认证后,在“转型服务”页面点击申领选项,跟随引导填写相关信息,提交后台审核;(2) 后台审核。区工信局负责审核企业申领材料,对不符合申报要求和材料不齐全的,及时通知企业补齐相关材料;(3) 数字化诊断服务券发放。区工信局审核通过后,由平台后台系统直接自动下发到企业账号,可在“企业信息”页面查看申请进度及已申领服务券信息;(4) 兑现。服务商对企业完成数字化诊断后,根据《诊断报告要求》,服务商将企业盖章的完整诊断报告及服务商诊断服务满意度调查表(见附件 2)上传至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服务平台(<http://qyszh.jxbashen.com/>),并提交核销申请,由区工信局审核通过后完成核销。

2. 分级补贴企业数字化建设。对制造业数字化综合发展水平达到 L6 级及以上的企业,按照企业数字化建设投入(主要为

与数字化建设相关的软件、云服务费用，网关、路由等必要的数据采集传输设备购买费用，以及相应的数字化服务费用等）按比例进行奖补，其中：企业投入 30 万（不含）以内的补贴 40%，30 万元以上补贴 50%，单个企业补贴不超过 20 万元。

执行单位：区工信局、区数字经济办

申请条件：

（1）企业完成南康区企业数字化转型综合服务平台（<http://qyszh.jxbashen.com/>）注册并通过认证；

（2）企业在 2023 年 12 月 29 日（含）后签订数字化转型改造合同并实施改造，改造完成后企业数字化水平达到江西省制造业企业数字化水平发展水平评级 L6 及以上（根据江西省《制造业企业数字化发展水平评价指南》确定）；

（3）符合三批次试点企业时间节点要求。其中：第一批次试点企业需在 2024 年 10 月 31 日前完成试点改造并提交验收审核申请；第二批次试点企业需在 2025 年 4 月 30 日前完成试点改造并提交验收审核申请；第三批次试点企业需在 2025 年 10 月 31 日前完成试点改造并提交验收审核申请（为确保完成试点任务，区工信局、区财政局可根据实际情况适当延后截止日期，但截止日期不得晚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试点企业需合理把握提交审核的时间节点，并对提交审核的材料质量及真实性负责，如在每批次最后截止日期前提交的验收申请未能通过验收的，将自动顺延至下一批次，如顺延至第三批次最后时间节点仍未通过验收的，则无法享受该政策。

申请材料：

(1) 南康区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项目奖补资金申报表(见附件 1)；

(2) 签订数字化转型改造合同；

(3) 企业营业执照(扫描件)；

(4) 数字化转型改造项目验收数字化评级成效报告；

(5) 项目投资额等佐证材料。

办理时限：40 个工作日

办理流程：

(1) 组织申报。企业完成改造并经数字化转型服务商认可后即可提交验收审核，区工信局根据企业数字化改造验收审核情况，在试点时间范围内下发奖补资金兑现通知，县区中小企业主管部门组织辖区内试点企业进行申报；(2) 初审。区工信局负责初审企业申报材料，对不符合申报要求和材料不齐全的，及时通知企业补齐相关材料；(3) 复审。区工信局委托专家评审组对上报通过初审的企业补贴（奖励）项目进行复审，对项目真实性、项目投入等情况进行审查并出具意见；(4) 网上公示。区工信局对第三方审核结果进行复核，征求有关部门意见后，确定拟支持名单，并按轮次在南康区人民政府网站上进行公示（5 个工作日）；(5) 资金拨付。每轮次公示结束后，区工信局根据公示结果出具资金分配方案，征求区财政局意见后报请区政府审批；区政府审批后，按照财政资金使用程序及时将资金拨付至支持对象。

3. 设立数字化转型服务券。打造一批小型化、快速化、轻量化、精准化的数字化系统解决方案和产品，建立“小快轻准”产品和解决方案资源库，设立单个 2 万数字化转型服务券 50 张，对企业购买“小快轻准”产品和解决方案进行补贴，每个企业仅限领一次。

执行单位：区工信局、区数字经济办

申请条件：

- (1) 参与我区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项目；
- (2) 企业完成南康区企业数字化转型综合服务平台 (<http://qyszh.jxbashen.com/>) 注册并通过认证；
- (3) 数字化转型服务券分两批次发放，每批次发放 25 张，共计 50 张。其中：第一批次改造券需在 2024 年 9 月 30 日前完成诊断并提交验收审核申请；第二批次改造券需在 2025 年 3 月 31 日前完成诊断并提交验收审核申请。试点企业需合理把握提交审核的时间节点，并对提交审核的材料质量及真实性负责，如在每批次最后截止日期前提交的验收申请未能通过验收的，将自动顺延至下一批次，如顺延至第二批次最后时间节点仍未通过验收的，则无法享受该政策。

申请材料：

- (1) 南康区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项目奖补资金申报表(见附件 1)；
- (2) 签订数字化转型改造合同；
- (3) 企业营业执照(扫描件)；

(4) 数字化转型改造项目验收数字化评级成效报告；

(5) 项目投资额等佐证材料。

办理时限：40 个工作日

办理流程：

(1) 数字化转型服务券申领。数转企业注册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服务平台 (<http://qyszh.jxbashen.com/>) 并通过认证后，在“转型服务”页面点击申领选项，跟随引导填写相关信息，提交后台审核；(2) 后台审核。区工信局负责审核企业申领材料，对不符合申报要求和材料不齐全的，及时通知企业补齐相关材料；(3) 数字化转型服务券发放。区工信局审核通过后，由平台后台系统直接自动下发到企业账号，可在“企业信息”页面查看申请进度及已申领服务券信息；(4) 兑现。数转企业与服务商签订改造协议并完成项目改造，基本达到预期成效，由数转企业提供验收相关证明材料（“小快轻准”解决方案或产品订购合同、项目验收数字化评级信息等）上传至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服务平台 (<http://qyszh.jxbashen.com/>)，并提交核销申请，由区工信局数字经济办审核通过后完成自动核销。

4. 打造数字化转型标杆。对通过工信部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贯标认定（AAA 级及以上）的、国家数字化转型贯标企业的，分别一次性奖励 50 万元；对获评省级“5G + 工业互联网”应用示范工厂、应用场景的，分别给予一次性 10 万元、5 万元的奖励；对获评“两化融合示范企业”给予一次性 5 万元奖励。以上奖励可重复叠加。

办理流程：免申即享。

5. 支持“数字化诊所”建设。鼓励数字化转型服务商、第三方评估咨询机构等参与设立“数字化诊所”，遴选2个符合要求的“数字化诊所”，对完成年度目标任务的给予一次性补助10万元奖励。

执行单位：区工信局、区数字经济办

申请条件：

（1）数字化诊所需在南康区设立且建设运营主体为入选南康区制造业服务商名单的数字化转型服务商；

（2）数字化诊所建设符合《南康区数字化诊所建设方案》文件建设目标要求，按时完成数字化诊所的重点工作，并达到年终考核要求。

申请材料：

（1）南康区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项目奖补资金申报表（见附件1）；

（2）数字化诊所各季度考核报告。

办理时限：40个工作日

办理流程：

（1）材料递交。在每个季度末由数字化诊所牵头服务商提交数字化诊所季度考核报告；（2）审核。由区工信局审核数字化诊所各季度考核情况，对不符合申报要求和材料不齐全的，及时通知企业补齐相关材料；（3）网上公示。将拟支持“数字化诊所”在南康区人民政府网站上进行公示，公示期为5个工

作日；（4）资金拨付。公示结束后，区工信局根据公示结果出具资金分配方案，征求有关部门意见后报请区政府审批；区政府审批后，按照财政资金使用程序及时将资金拨付至支持对象。

6. 支持工业互联网平台建设。支持企业建设并申报省级工业互联网平台，对获评项目按建设投资额（企业提供的平台建设投入的发票）的 5% 给予奖补，最高不超过 50 万元。

办理流程：免申即享，需要企业提供相关投资额等佐证材料。

7. 推广“互联网+工业设计”。对企业购买用于工业设计的相关专业软件，按实际购买金额的 20% 予以最高 20 万元补贴。

办理流程：免申即享，需要企业提供相关投资额等佐证材料。

附件：1. 南康区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项目奖补资金申报表

2. 服务商诊断服务满意度调查表

附件 1

南康区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项目 奖补资金申报表

申报企业名称 (全称)			
申报企业社会 信用代码			
法人代表		手机号码	
开户行		银行账号	
申报资金类型	☐ 数字化诊断服务券 ☐ 企业数字化建设 ☐ 数字化转型服务券 ☐ 数字化诊所建设	申报金额 (万元)	
企业承诺：1. 提交的所有资料为合法、真实、有效。2.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规定、开展生产经营活动，自愿接受依法依规开展的检查、监督、验收、评审等。3. 依法登记注册、具备独立的法人资格合法经营，依法纳税，近两年内，在信用中国（江西）和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无不良记录。4. 积极配合参加南康区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试点工作，已开展数字化诊断，按规定向区工信局主管部门报送有关申报试点及项目材料，自愿接受依法依规开展的检查、监督、验收、评审等工作。 申报企业法定代表人： 申报企业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主管部门初审意见	单位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2

服务商诊断服务满意度调查表

被诊断企业名称:					
企业负责人签字:					
诊断服务商名称:					
企业对诊断服务商提供的（ 等级）诊断评估服务进行评价（在如下表格中打√）					
序 号	评价内容	很好	较好	一般	较差
一	诊断过程：诊断工作切合企业实际，深入了解了企业现状，与企业相关人员做了深入沟通。				
二	问题分析：诊断机构对行业发展趋势和样板企业了解深刻，对企业痛点把握准确，提出的问题具有针对性。				
三	方案建议：相关建议切实可行，升级路径清晰，具有经济实用性，兼具广度和深度。				
四	业务水平：服务机构具备专业的业务水平。				
五	诊断结果：本次诊断有启发、收获，会考虑开展进一步的智能化改造。				
企业对诊断报告中意见建议的采纳情况		采纳	部分采纳	不采纳	
企业对诊断服务总体评价意见		满意	比较满意	不满意	
审核意见： 单位盖章： 日期：					

(此页无正文)

